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浙江台州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3:00 开始
-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泽国镇西城路 689 号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
- 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 会议召集人：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会议议程：
 - 1、宣布会议开始
 - 2、介绍会议基本情况，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 3、审议各项议案、听取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 4、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
 - 5、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各项议案，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6、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7、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 8、宣布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及本次会议决议
 - 9、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0、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职责。秉持对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初心，合法、依规的行使各项职权，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程度进一步提高，促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现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55%。

受益于工业泵外贸及液冷、商用等业务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营收前低后高，营业收入连续 6 年实现正增长；盈利能力方面，在内外部环境冲击及欧洲销售疲软的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农泵内贸业务及家用屏蔽泵销售面临压力，销售利润承压。在此背景下，公司聚焦主业，并从以下几个维度加大投入夯实公司长期竞争力：

报告期内，在生产端，公司完成温岭新产能基地的建设及产能搬迁工作，稳步推进合肥新产能基地建设，推动制造自动化、规模化水平提升；在产品研发端，产品深度仍是决定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公司能否实现高质量增长的核心，因此公司逆周期加强研发投入力度，提升储备专利质量，在巩固优势产品的同时加快永磁等系列产品的开发；在组织端，公司对整体发展战略进行了复盘、定位和规划，升级激励机制，激活组织活力；在市场端，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立足原有基础，更新及建立全新的品牌 VI、IP、SI，全面升级品牌形象，探索新媒体时代条件下公司品牌和产品价值的在行业及用户端的传递路径。

具体业务方面：按经营主体划分，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在报告期内发展情况如下：

大元农泵板块：目前该业务板块主要产品以陆上泵、潜水泵、井用泵等传统农泵类产品为主，报告期内，受市场环境及搬厂等内外部因素影响，公司农泵内

销业务发展面临较大压力，下半年受益于外销业务放量，2024 年公司农泵业务发展前低后高，全年主要产品实现收入约 6 亿元，同一口径下同比下滑约 3.8%。

家用屏蔽泵板块：目前该板块主要产品为热水循环屏蔽泵，主要应用在壁挂炉、热泵等暖通领域。受益于在国内领先的产品力，公司在国内壁挂炉市场下滑的背景下及时调整销售政策，以壁挂炉配套为主的内销业务收入实现逆势增长；外销方面，受欧洲终端需求及渠道库存影响，公司外销业务进入调整期，以外销节能泵为代表的产品销量约 89 万台，同比下滑约 22%。受前述内外销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家用板块主要产品实现营收约 7.2 亿元，同一口径下同比下滑约 6.5%。

合肥新沪工业泵板块：该板块产品主要为化工、制冷等工业流程领域提供配套，受益于报告期内外销业务的发展及国产替代的大趋势，报告期内板块主要产品实现销售收入约 3.5 亿元，同一口径下同比增长超过 12%。

雷客商泵板块：该板块主要产品为立卧式多级泵、管道泵、排污泵等类型产品，报告期内受益于销售端的持续发力，该板块在低基数上实现快速增长，2024 年主要产品实现销售收入约 0.54 亿元，同一口径下同比增长超过 95%。

新能源车泵板块：该板块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的配套产品，报告期内，随着零跑的持续放量，板块主要产品实现销售收入约 0.7 亿元，同一口径下同比增长超过 110%。

回顾近几年公司业务发展，一方面公司传统业务、传统产品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另一方面在新业务和新场景领域，相关业务取得较快增速。在此过程中公司更加深刻的认识到，产品深度及产品力决定了公司业务发展曲线的方向，公司营销及组织能力决定了业务发展曲线的斜率，最终利润只是企业经营的冰山一角，决定企业高度的还是收入质量。因此，在目前波诡云谲的宏观条件下，公司一方面充分认清现实的挑战并做好准备，另一方面在这样一个具备百年历史并仍在蓬勃向前的行业，新的产业机会和周期也必将到来。公司坚信更多的市场、研发投入，更多的人才效能的提升仍是未来几年公司实现收入质量提升的重要路径，公司董事会将加速推动公司完成从传统的工业产品制造业企业向更有品牌力的现代工业企业的转变。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选举、聘任产生了新一届的领导班子，且相关的选举及聘任流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换届工作的顺利完成保障了公司治理架构的稳定性，进一步验证了公司治理体系的规范性，为公司未来治理结构的规范发展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共审议 48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4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 2、《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6、《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8、《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13、《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14、《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5、《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6、《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9、《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参会董事对以下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p>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2 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7、《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关于不向下修正“大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p> <p>2、《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4、《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为独立董事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p> <p>6、《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7、《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5 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二) 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召集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1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01 月 23 日	详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0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06 月 13 日	详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0)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9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0)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 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 审议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委员会基于专业性能力对公司战略的目标及方向给予了指导和建议。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 审议了 13 项议案。审委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履行职责, 在监督并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定期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定期审阅财务数据的同时, 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作, 通过上述工作切实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和义务, 保障了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 审议了 3 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职责范围、重要程度, 结合市场同类岗位薪酬水平, 确定并审核了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 并就此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建议。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了 6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独立董事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及考核并向董事会提出相应的建议。

（四）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按照公司内部信息披露控制规范与程序的要求，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按时、高质量地完成了所有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发布了 94 份临时公告，未发生任何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3-2024 年度的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最高级：A 等。

（五）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均严格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未发生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的股价异常波动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信息披露、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及官网等多元平台，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合规信披基础上遵循诚实守信、机会均等原则，持续增进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公司依托信息披露、现场会议、电话会议、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等互动渠道与投资者广泛交流，通过上交所网站发布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业绩交流电话会议纪要，通过上证 e 服务平台发布 2024 年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共计 6 份。

此外，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通过现场、视频及文字互动等多样化形式参加 2023 年报沪市主板高分红重回报集体业绩说明会，举办 2024 年半年度及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高管深度参与交流，助力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发展目标，沟通成效显著。

三、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守专业化发展道路，聚焦泵业主业，以“全心全意做好泵”为使命，以打造具备国际一流竞争力的大型泵业企业集团为目标，深耕农泵、家用配套、工业化工、液冷温控四大领域，构建多元化业务组合，形成全产业链协同优势，

具体来看：

1、农泵领域，在坚守稳固传统农泵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形态，加强研发能力、生产能力及 TO B 市场化能力建设，实现从“坐商”到“行商”的转变。

2、家用配套领域，以家用屏蔽泵为核心深耕全球家庭用户市场为主要目标，横向不断拓宽产品品类和在家庭场景下的应用领域，纵向加快产品和技术朝节能、高效、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升级，致力于成为全球家庭低碳排技术与泵类产品的主流提供商。

3、工业化工领域，将充分发挥屏蔽泵技术在工业化工级市场的应用与推广价值，以“技术+产品+服务+解决方案”去深挖市场价值，并积极探索新业务领域及外延传统流程泵市场机遇，致力于成为工业级市场领先者和大工业泵现行市场格局下的重要破局者。

4、液冷温控领域，在燃料电池、风电冷却等优势领域，公司将以巩固现有优势为前提，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不断丰富产品形态，提高应用场景价值量；在动力电池汽车、储能、算力服务液冷等后发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完善产品形态和竞争力，提升产能规模，以关键客户为突破点，提升市场占有率。

5、公司在温岭、合肥拥有两大新产能布局，公司将以此次产能扩充及提升为契机，推动信息技术对于传统生产方式的改造与升级，打造智慧型工厂。持续提升产品的标准化、模块化研发，进一步提升规模化生产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不断实现规模和效率的同步提升。

6、公司计划在泰国建设海外生产基地，并加快推动欧洲销服体系建设，优化整合国内外供应及服务体系，立足国内市场，加快拓展海外市场，构建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架构。

7、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围绕泵业主业目标，以追求“产业链协同发展、完善产品线战略布局、实现全球化经营”为主要出发点，积极寻求外部优质并购重组或投资合作机会，助推企业产品、技术和市场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2025 年主要经营目标与计划

1、以收入增长目标为引领，探索新的评价及考核体系

2025 年公司将以收入增长目标为引领，推动各业务板块及公司整体组织体系变革，强化总部服务功能及业务协同机制，探索并建立以收入的高质量增长目标为引领的评价考核体系。

2、加快优质产能建设进度，积极布局海外市场

国内方面：2025 年，公司将继续对温岭工厂进行产线自动化及生产工艺标准化改造，进一步降本增效；公司也将按计划推动合肥新工厂建设，以高标准产线匹配欧洲市场需求；海外方面：2025 年公司将加快推进泰国生产基地建设，为未来的国际化产能布局和东南亚市场开发战略提供重要支点。

3、持续完善研发体系建设

依托先导研究院，继续聚焦水力、控制等基础技术攻关，推动底层技术专利布局；强化各经营体技术协同，整合研发资源，加速成果转化，重点落实农用泵新品开发、工业泵标准化设计、液冷泵技术适配化改造等路径。

4、业务发展与市场开拓

在农泵领域持续强化质量管理，优化渠道网络，降本增效，研发储备高效节能新产品；家用屏蔽泵领域持续推进大客户战略，加快欧洲销服体系建设，以研发质量升级引领产品及品牌升级；在工业类领域，聚焦核心优势，以市场竞争引领组织及产品变革，积极挖掘煤化工等新领域机遇；雷客商用及液冷领域，公司将持续导入渠道、市场、技术、人力资源，尽快建立起品牌优势。

5、积极探索外延式发展

持续关注行业整合与外延式发展机遇，寻找拓展业务边界，提升产业布局宽度。

本报告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以下称“报告期”），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和相关情况如下：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4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5、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7、审议《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1 日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审议《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5 日	1、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勤勉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方式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同时，监事通过查阅财务报表、参与专题经营会议等途径，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投资情况，并对公司合规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董事及高管履职、关联交易、经营决策程序、董监高聘任选举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1、公司依法、依规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会议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策流程及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合法性进行了全程监督。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宗旨，严格遵守法定要求，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

2、公司财务运作与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情况，财务与业务状况、财务报表、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监督。认为：公司财务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健全，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事项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会计法规、会计制度及内部财务制度进行。公司审计机构为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公司审计机构。

3、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能够真实、客观、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的建设成效及实际运行状况；公司已构建起科学完备、权责清晰的内控框架，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各层级管理部门及业务单元能够严格遵循内控规范。

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形。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开展了监督审查工作，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交易严格遵循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范畴。相关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7、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8、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监督核查后认为：公司切实遵守《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及时收集汇总重要信息，并在重大事项敏感期前通过电话、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

式，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明确提示保密义务，同时持续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或被监管部门要求整改的情况。

9、公司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述方案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思路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以更高标准履行监督职能，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秉持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的原则，全面强化监督效能：一方面，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结构优化与制度体系完善，通过对管理层决策程序的合规性审查，监督其严格遵循法定规则与内部制度规范运作，确保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合规、透明高效；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明确的重点监督事项，聚焦财务风控、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公允性、内幕信息管控等关键领域。另一方面，深度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实践，实时掌握公司运营动态，切实防范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以监督赋能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筑牢合规根基。

本报告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末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主要指标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主要原因
流动资产 (万元)	174,953.07	171,467.80	2.03%	期末比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非流动资产(万元)	108,403.72	92,604.39	17.06%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末固定资产增加
资产总计 (万元)	283,356.79	264,072.20	7.30%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增加
流动负债 (万元)	72,404.61	51,232.19	41.33%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末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
非流动负债(万元)	45,703.45	43,920.69	4.06%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末应付债券摊余成本较期初增加
负债合计 (万元)	118,108.06	95,152.89	24.12%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末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万元)	165,351.92	168,368.94	-1.79%	本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是本期末资本公积较期初减少
资产负债率(%)	41.68	36.03	增加 5.65 个百分点	本期末比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期负债增长幅度大于资产增长幅度
每股净资产(元)	9.67	9.74	-0.72%	本期末比期初略有减少,主要是本期末净资产较期初减少

二、报告期收入、利润及现金流情况

主要指标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万元)	190,859.32	187,909.14	1.57%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商用泵产品销售额增加
其中:主营收入	186,985.25	183,877.00	1.69%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商用泵产品销售额增加
营业成本 (万元)	134,206.30	129,399.03	3.72%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商用泵产品销量增加带来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万元)	10,192.04	8,493.08	20.00%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加大了营销投入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管理费用 (万元)	10,644.89	9,288.86	14.60%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以及温岭新厂房建成后折旧摊销增加
研发费用 (万元)	10,456.29	8,704.08	20.13%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研发力度加大,人员薪酬及直接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万元)	-67.87	-1,843.11	96.32%	本期比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可转债利息开支增加,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利润总额 (万元)	28,471.33	32,480.77	-12.34%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期间费用增加
净利润 (万元)	25,038.94	28,090.47	-10.86%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期间费用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5,529.47	28,540.10	-10.55%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期间费用增加
每股收益(元)	1.54	1.71	-9.94%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减少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5	17.61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本期比上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919.90	33,117.83	-6.64%	本期比上期略有减少,主要是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2,246.97	-18,182.56	-187.35%	本期比上期明显减少,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的净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203.47	-15,305.00	-84.28%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现金分红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48,941.50	132.37	-37072.34%	本期比上期明显减少,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万元)	45,785.64	94,727.13	-51.67%	本期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期末较多现金购买了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报告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监管部门对 2024 年年报工作的指导意见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细化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投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细内容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5,482,823.3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746,90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949,381.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15,321,632.00 元（含税）。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34,993,946.40 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50,315,578.4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8.88%。

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于本年度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41,677,676.40 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56,999,308.4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1.50%。

如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各种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预案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执业记录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钟建栋	2010 年	2003 年	2010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克平	2007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里全	2012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24 年
---------	----	--------	--------	--------	--------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姓名：钟建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 年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 年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姓名：王克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江苏通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2024 年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姓名：里全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应支付给立信的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92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

审计费用 6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变化情况为持平。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本议案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

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授权：由公司总经理拟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审查，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未担任董事、高管职务期间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韩元平	董事长	125.06
王国良	董事	98.96
王侣钧	董事，总经理	102.52
韩宗美	董事	77.28
韩静	董事	11.00
张又文	董事	35.90
兰才有	独立董事	6.10
吕久琴	独立董事	6.10
马贵翔	独立董事	6.10
韩元富	董事长（离任）	20.28
崔朴乐	董事（离任）	37.22
黄霖翔	董事会秘书	41.18
叶晨晨	财务总监	33.60
合计	/	601.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 1、对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每人 2025 年度津贴总额为 6.1 万元（税前）。
- 2、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公司董事、公司高管的薪酬方案依据公司相关考核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当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同时参照公司所在地区及同行业公司的一般薪酬标准，由公司总经理拟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审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

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授权：由公司总经理拟定，2024 年度公司监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未担任监事职务期间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李海军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3.34
张 辉	监事	19.16
王 蒙	监事	14.11
寇 剑	监事会主席（离任）	5.68
梁卫东	监事（离任）	26.52
合计	/	88.81

二、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均为兼职，不设监事津贴，以其所在的具体岗位确定其薪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现根据公司经营目标与计划安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用于办理贷款、银行票据等相关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上述授信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以各自的自有资产为各自的授信额度的申请提供担保、抵押或质押。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与相应银行或金融机构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合同、抵押担保合同等）等有关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2024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1,958,876 股的注销手续，注册资本由 166,700,300 元变更为 164,741,424 元（未包含公司可转债持续转股所新增的股本情况）。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除下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670.03】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474.1424】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670.03】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474.1424】万股，均为普通股。

其他说明：

1、本次仅对上述已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引起的注册资本减少事项进行相应《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自 2023 年 6 月 9 日起因可转债转股导致股本增加事项，公司后续将另行召开会议进行相应的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

2、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内容为准。

三、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